

股票代碼：6277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縣汐止市大同路二段125號3樓
電 話：(02)8692-67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4
(五)關係人交易	25~28
(六)質押之資產	2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其 他	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35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5

會計師核閱報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之(三)所述，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491,983千元及447,408千元、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分別為0千元及9,469千元，暨相關之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投資損失1,266千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之投資收益14,714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計列。另，附註十一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三所述，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計16,283千元，造成本期淨利減少14,142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13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柏淑

會 計 師：

王明志

原證期會核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3.31		96.3.31			97.3.31		96.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8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8,066	11	697,003	2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之(十))	\$ 2,387	-	2,003	-
1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之(一)及(十))	244,740	7	236,909	7	2120 應付票據	5,460	-	6,550	-
1130 應收票據	2,630	-	1,393	-	2140 應付帳款	260,243	7	241,749	7
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4,252	-	-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2,431	1	44,551	1
1153 應收帳款淨額－減除備抵壞帳97年及96年分別為5,867千元及5,927千元後之淨額	201,768	6	194,855	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之(六))	7,279	-	16,987	-
119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359,301	10	348,126	10	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57,162	5	70,563	3
12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6,010	-	4,077	-	流動負債合計	454,962	13	382,403	11
1286 存貨(附註四之(二))	245,827	7	185,058	5	2443 長期應付款(附註七)	10,000	-	-	-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之(六))	45,824	1	29,515	1	28xx 其他負債：				
288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六))	51,776	1	49,683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五))	43,678	1	43,240	2
流動資產合計	1,540,194	43	1,746,619	51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之(六))	36,413	1	45,399	2
14xx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之(三))：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51,083	5	118,010	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1,983	14	447,408	13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之(三))	-	-	9,469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89	-	25,200	1	其他負債合計	231,174	7	216,118	7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508,572	14	472,608	14	負債合計	696,136	20	598,521	18
15xx 固定資產：					3110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三)、(六)、(七)及(八))：				
1501 成本：					股本－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97年及96年均為120,000,000股，發行97年及96年分別為104,991,359股及96,521,056股	1,049,914	29	965,211	28
1521 土地	448,257	13	362,259	10	資本公積：				
1531 房屋及建築	557,003	15	437,701	13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82,316	8	268,887	8
1537 機器設備	142,824	4	142,366	4	3250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50	-	50	-
1551 模具設備	26,701	-	21,014	1	保留盈餘：	282,366	8	268,937	8
1561 運輸設備	29,985	1	29,302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0,910	12	357,010	10
1681 辦公設備	63,698	2	59,48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47	-	2,347	-
1681 其他設備	57,546	2	40,834	1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078,249	30	1,310,631	38
15x9 減：累積折舊	261,777	7	183,135	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21,506	42	1,669,988	48
1672 預付設備款	4,915	-	3,342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075)	-	(31)	-
固定資產淨額	1,069,152	30	913,169	27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9,203	1	19,203	1
17xx 無形資產：					3510 庫藏股票	-	-	(109,395)	(3)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七)	24,167	1	-	-	股東權益合計	2,867,914	80	2,813,913	82
1760 商譽	103,058	3	103,058	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934	-	7,235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564,050	100	3,412,434	100
無形資產合計	129,159	4	110,293	3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02	-	698	-					
1830 遞延費用	5,666	-	2,903	-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及七)	310,905	9	166,144	5					
其他資產合計	316,973	9	169,745	5					
資產總計	\$ 3,564,050	100	3,412,434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錦堂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余煥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678,599	103	689,432	10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055	-	-	-
4170 減：銷貨退回	10,062	2	10,165	2
4190 銷貨折讓	9,726	1	7,503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659,866	100	671,76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之(五)及五)	370,298	56	338,962	50
5910 營業毛利	289,568	44	332,802	5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34,031	5	9,857	1
已實現營業毛利	323,599	49	342,659	5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五)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60,311	9	46,919	7
6200 管理費用	53,950	8	36,92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905	14	55,379	8
	207,166	31	139,227	21
6900 營業淨利	116,433	18	203,432	30
7100-74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25	-	43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之(三))	-	-	14,714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	-	40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10,586	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12,311	2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12,421	2	7,156	1
	26,157	4	33,293	5
7500-78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6	-	-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之(三))	1,266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0,065	5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	-	-	2,393	-
7880 什項支出	220	-	21	-
	31,577	5	2,414	-
7900 稅前淨利	111,013	17	234,311	3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之(六))	7,176	1	25,229	4
9600 本期淨利	\$ 103,837	16	209,082	3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九))	\$ 1.06	0.99	2.28	2.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九))	\$ 1.05	0.99	2.27	2.02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錦堂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余煥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03,837	209,082
調整項目：		
折舊	19,754	19,432
各項攤提	3,706	1,04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6,283	-
備抵壞帳迴轉數	(1,382)	(49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12,311)	2,39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	(406)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254)	(67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淨額	1,266	(14,71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3)	8,2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減少(增加)	2,374	(93,90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117,406	72,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87	11,726
存貨減少(增加)	(23,139)	5,633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635)	(13,1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淨變動增加	39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18,258)	(15,006)
應付所得稅增加	7,279	16,98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4,615)	(39,18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85	557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減少	(34,031)	(9,8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3,188</u>	<u>159,88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9,997)	-
購置固定資產	(4,748)	(6,67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50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4	(13)
遞延費用增加	(452)	-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5,103)	6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136)</u>	<u>(5,53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認股權行使	1,664	1,44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4</u>	<u>1,44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4,716	155,8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73,350</u>	<u>541,19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8,066</u>	<u>697,00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本期支付利息	\$ 26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遞延費用轉列固定資產	\$ -	<u>33,58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錦堂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余煥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等業務。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競爭力及未來新產品之發展、降低公司營運成本並配合政府推動合併政策，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吸收合併威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芯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威芯公司為消滅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19人及57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我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約當現金

隨時可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即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賣回商業本票。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主要係購買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等，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期末係以公平價值評價，評價損益列為當期損益。上市公司股票、封閉型基金及開放型基金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出售時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售價與其原始成本之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六)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之提列，經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酌予提列。

(七)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市價則以重置成本為基礎。

(八)長期股權投資

係包括權益法評價者及以成本衡量者之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對不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股權投資，如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減除相關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其減損金額不得迴轉。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時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採十年予以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屬商譽部份不得再按年攤銷；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若因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發生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以權益法評價發生負數時，除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外，超過該被投資公司原有股東權益之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其投資損失之認列，先使該長期股權投資降至零，其超過部份於沖轉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應收款項後，如仍超過應收款項，則將其差額認列為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如因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則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應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民國九十六年度分別於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民國九十七年度分別於第一季、前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報表。

(九)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按平均法依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4年~60年
機器設備	2年~7年
模具設備	2年~5年
運輸設備	5年~7年
辦公設備	1年~5年
其他設備	1年~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商 譽

係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處理。民國九十四年度(含)以前按平均法依十年攤提。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修訂條文不再攤提。

(十一)電腦軟體成本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之耐用年限為三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遞延費用

係裝潢工程及廠房整修工程等，按平均法依一至五年平均攤提。

(十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需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四)衍生性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與利率或匯率相關之產品，如遠期外匯合約、選擇權合約及其他類似型態之合約及承諾。非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於訂約日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按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其屬同一筆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者，於資產負債表日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十五)退休金

本公司就經理人員及一般員工分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另，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數等，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剩餘服務年限六年及二十一年平均攤銷之。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則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月以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訂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七)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者，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法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證之酬勞成本，並依員工認股權計劃規定之員工可行使期間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於基金會解釋函適用日(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之前者，依規定不予追溯調整，俟後該計劃若有修正，應於修正日依前述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廿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如附註四之(七)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計16,283千元，造成本期淨利減少14,142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13元。

(二)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財務報表之影響並不重大。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7.3.31</u>		<u>96.3.31</u>
基 金	\$	216,646		222,996
股 票		20,343		13,635
遠 匯		<u>7,751</u>		<u>278</u>
	\$	<u>244,740</u>		<u>236,909</u>

(二)存貨淨額

		<u>97.3.31</u>		<u>96.3.31</u>
製 成 品	\$	82,997		50,433
在 製 品		68,901		67,778
原 物 料		92,353		63,057
在途存貨		<u>6,916</u>		<u>8,848</u>
小 計		251,167		190,116
減：備抵存貨損失		<u>5,340</u>		<u>5,058</u>
	\$	<u>245,827</u>		<u>185,058</u>

(三)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評價者

	<u>97.3.31</u>			<u>96.3.31</u>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 22,183	151,588	100	22,183	104,372
ATEN JAPAN CO., LTD.	100	25,105	21,824	100	25,105	20,662
ATEN US HOLDING INC.	100	23,192	3,347	100	9,916	5,650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20,654	18,685	-	-	-
ATEN RESEARCH INC.	95	15,494	1,092	95	15,494	-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	14,250	18,365	95	14,250	15,141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7.3.31			96.3.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ATEN INFOTECH N.V.	98	\$ 52,759	85,477	95	6,999	24,147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90	12,702	10,347	90	12,702	10,165
ATEN TECHNOLOGY INC.	80	4,798	53,959	80	4,798	144,208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60	86,483	73,457	60	86,483	80,249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	42,000	53,842	26	42,000	42,814
		<u>\$ 319,620</u>	<u>491,983</u>		<u>239,930</u>	<u>447,408</u>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及九十六年七月本公司新增投資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分別為19,997千元及657千元，分別取得630千股及20千股，持股比例皆為100%。

民國九十六年七月，本公司新增投資ATEN US HOLDING INC.計為13,276千元，取得405千股，持股比例為100%。

民國九十六年度本公司以應收帳款45,760千元作價投資ATEN INFOTECH N.V.，取得33,344股，持股比例因此增加為97.86%。因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權益調整數借記保留盈餘20千元。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ATEN RESEARCH INC.虧損而認列長期股權投資貸項為9,469千元，列入財務報表其他負債—其他。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無此情事。

本公司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評價依據。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491,983千元及447,408千元、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分別為0千元及9,469千元，暨相關之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投資損失1,266千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之投資收益14,714千元。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3.31	96.3.31
股權投資—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800	16,000
股權投資—巨邦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9	4,200
股權投資—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80	5,000
合 計	<u>\$ 16,589</u>	<u>25,200</u>

巨邦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本公司因而收回投資款項為546千元。民國九十六年度，本公司依照財會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會計處理準則」就巨邦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計2,145千元提列減損損失。九十七年第一季經評估未增列減損損失。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本公司因而收回投資款項分別為15,200千元。

民國九十六年度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依比例認購計9,280千元。

(四)短期銀行借款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80,000千元及1,946,000千元。

(五)退休金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本公司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期末退休準備金餘額	\$ 83,023	77,413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3,207	3,017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3,919	2,283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43,678	43,240

(六)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25%，其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279	16,98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3)	8,242
所得稅費用	\$ 7,176	25,229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7,753	58,578
國內證券交易所得	(265)	(424)
國內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2,165	(1,071)
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利益)	(1,290)	97
五年免稅所得	(10,698)	(23,417)
投資抵減取得	(10,489)	(8,534)
所得稅費用	\$ 7,176	25,229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損失)	\$ (1,606)	3,775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數	(3,497)	2,216
未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	8,507	2,465
投資抵減取得	(10,489)	(8,534)
投資抵減使用	7,279	8,534
其他	(297)	(21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3)</u>	<u>8,242</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97.3.31</u>	<u>96.3.31</u>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5,824	31,55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45,824	31,5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03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45,824</u>	<u>29,515</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147	6,14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8,147	6,1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560)	(51,54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36,413)</u>	<u>(45,399)</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3,971</u>	<u>37,694</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44,560</u>	<u>53,578</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u>	<u>-</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97.3.31</u>	<u>96.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771	29,502
減損損失	536	-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60	-
投資抵減	3,210	-
其他	9,694	8,192
	<u>\$ 53,971</u>	<u>37,694</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97.3.31</u>	<u>96.3.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 44,560	51,54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82
其他	-	353
	<u>\$ 44,560</u>	<u>53,578</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本公司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依法享有投資抵減。該等投資抵減得自發生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所得稅額，惟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度則可全額抵減。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抵減投資抵減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u>取得年度</u>	<u>97.3.31</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七年估計數	<u>\$ 3,210</u>	民國一〇一年度

本公司應付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u>97.3.31</u>	<u>96.3.31</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7,279</u>	<u>16,987</u>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以前年度之應退所得稅分別為20,726千元及20,322千元，帳列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7.3.31</u>	<u>96.3.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8,792</u>	<u>110,854</u>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九十七年度對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9.12%；民國九十六年度就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11.47%。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提列者均為7,084千元，未提撥保留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u>97.3.31</u>	<u>96.3.31</u>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110,419	110,419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967,830	1,200,212
	<u>\$ 1,078,249</u>	<u>1,310,631</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79,263千元(包括股東紅利48,263千元及員工紅利31,000千元)轉增資，每股面額10元，發行新股7,926千股，並以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而分別發行新股56千股及31千股，每股行使價格區間分別為28.84元至65.8元及36.7元至76.7元。

2.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而買回庫藏股，庫藏股股數之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96年第一季			
期 初 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股 數
<u>1,517</u>	<u>-</u>	<u>-</u>	<u>1,517</u>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將庫藏股全數轉讓給員工，每股轉讓價款區間為55元至64元，低於原收買價格，本公司因而借記保留盈餘16,960千元。

3.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如經迴轉，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皆為2,347千元。

6.盈餘分配

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從其餘額中提撥百分之八至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三為董監事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公司章程規定，除依上述程序發放股利外，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95年度</u>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計價)	\$ 31,000
員工紅利—現金	54,100
董監事酬勞—現金	<u>16,000</u>
合 計	<u><u>\$ 101,100</u></u>

上述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5元(現金股利計474,982千元及股票股利52,776千元)、董監酬勞11,774千元及員工紅利88,304千元。此項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及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4,367千元及1,916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 (1)所得稅稅率：以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有效稅率計算。
- (2)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係依過去經驗及章程所訂發放比例於8%至15%區間內估列。董監事酬勞係以章程規定發放比例2%估計。
- (3)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以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收盤價計算估計可分配189千股。

(八)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九十二年七月十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分別為2,500單位及2,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共可認購普通股分別為2,500千股及2,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五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行使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之每股行使價格，惟調整後之行使價格不得低於面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有關員工認股權計劃之數量、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97年第一季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657	\$ 91.0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56)	29.40
本期沒收	(94)	89.20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2,507	92.50
期末可行使	115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員工認股權	96年第一季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47	\$ 45.8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31)	47.00
本期沒收	(8)	46.70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708	45.70
期末可行使	481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行使價格遇有發放現金股利或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現金股利或無償配股之影響。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97.3.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核准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數量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	量	加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92.7.10	\$ 28.84	57	0.42	28.84	57	28.84		
92.7.10	65.80	78	1.17	65.80	58	65.80		
96.11.26	94.90	2,372	4.67	94.90	-	-		
		\$ 2,507			115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台財證六字第0920003788號函規定，如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皆為0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其相關之評價模式、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十二年度 核 准	九十六年度 核 准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股利率	5.13 %	5.79 %
預期價格波動率	12.06 %	24.45 %
無風險利率	1.50 %	2.51 %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5年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u>103,837</u>	<u>209,082</u>
擬制淨利	\$ <u>102,771</u>	<u>208,603</u>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u>0.99</u>	<u>2.03</u>
擬制每股盈餘	\$ <u>0.98</u>	<u>2.03</u>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u>0.99</u>	<u>2.02</u>
擬制每股盈餘	\$ <u>0.98</u>	<u>2.02</u>

(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111,013</u>	<u>103,837</u>	<u>234,311</u>	<u>209,08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	<u>104,983</u>	<u>104,983</u>	<u>102,899</u>	<u>102,89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1.06</u>	<u>0.99</u>	<u>2.28</u>	<u>2.03</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111,013</u>	<u>103,837</u>	<u>234,311</u>	<u>209,08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4,983	104,983	102,899	102,8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認股權證	60	60	431	43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189	189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5,232</u>	<u>105,232</u>	<u>103,330</u>	<u>103,330</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1.05</u>	<u>0.99</u>	<u>2.27</u>	<u>2.02</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97.3.31		96.3.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u>7,751</u>	USD <u>7,550</u>	<u>278</u>	JPY <u>114,000</u>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u>989</u>	USD <u>4,000</u>	<u>2,003</u>	USD <u>9,000</u>
遠期外匯合約	\$ <u>1,052</u>	EUR <u>1,480</u>	-	-
遠期外匯合約	\$ <u>346</u>	JPY <u>95,000</u>	-	-

單位：千元

上述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分別列於財務報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項下。上述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十三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三日至六月八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財務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以上揭露之合約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公司管理當局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等；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及應付費用等。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平均收盤價為準，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公平價值。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4)信用狀之公平價值以合約金額為準。
- (5)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36,989千元及236,631千元。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為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故市場利率變動終將使短期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短期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同時亦藉與交易對方簽訂淨額交割約定以降低相關風險，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單一客戶分別約占42%及40%。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充足並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均具活絡交易，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因而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TEN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TEN TECHNOLOGY)	本公司之子公司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視覺工場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TOPMOST)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JAP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電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INFOTECH N.V. (以下簡稱ATEN INFOTE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COMPUTER)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RESEARCH INC. (以下簡稱ATEN RESEAR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US HOLDING INC. (以下簡稱ATEN 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EXPAND)	本公司之孫公司
VAST ATEN S.A. DE C.V. (以下簡稱VAST ATEN)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N EUROPE LIMITED (以下簡稱ATEN EUROPE)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N NEW JERSEY INC. (以下簡稱ATEN NEW JERSEY)	本公司之孫公司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騰達)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嘉騰)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N UK LIMITED (以下簡稱ATEN UK)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TEN ADVANCE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ADVANCE)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TEN CANADA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TEN CANADA)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負責人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ATEN TECHNOLOGY	\$ 162,862	25	192,179	29
ATEN INFOTECH	69,309	11	64,120	10
ATEN JAPAN	40,183	6	29,364	4
ATEN ADVANCE	22,236	3	-	-
ATEN UK	7,567	1	8,843	1
ATEN NEW JERSEY	6,427	1	-	-
宏電科技	8,425	1	-	-
	<u>\$ 317,009</u>	<u>48</u>	<u>294,506</u>	<u>44</u>

因上述交易等所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97.3.31		96.3.31	
	金 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 款 淨額%	金 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 款 淨額%
應收票據：				
宏電科技	<u>\$ 4,252</u>	<u>1</u>	<u>-</u>	<u>-</u>
應收帳款：				
ATEN TECHNOLOGY	\$ 240,754	42	217,729	40
ATEN INFOTECH	55,902	10	71,052	13
ATEN JAPAN	29,308	5	39,509	7
ATEN ADVANCE	13,596	2	-	-
ATEN UK	8,669	2	19,836	4
ATEN NEW JERSEY	6,202	1	-	-
宏電科技	4,870	1	-	-
	<u>\$ 359,301</u>	<u>63</u>	<u>348,126</u>	<u>64</u>

本公司對關係人收款期間為月結60~120天，一般銷售對象為30~60天。銷貨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進貨及加工費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EXPAND	\$ 197,613	50	165,862	50
宏電科技公司	224	-	229	-
	<u>\$ 197,837</u>	<u>50</u>	<u>166,091</u>	<u>50</u>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加工產生之加工費用明細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加工費用%	金額	佔本公司加工費用%
宏電科技公司	\$ 2,678	66	2,810	68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7.3.31		96.3.31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				
EXPAND	\$ 20,565	7	42,573	15
宏電科技公司	1,866	1	1,978	-
	<u>\$ 22,431</u>	<u>8</u>	<u>44,551</u>	<u>15</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方式除EXPAND係以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外，其餘並無不同。

3.代購料款

本公司為關係人代購原物料明細如下：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EXPAND	\$ <u>67,116</u>	<u>51,552</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軟體維護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之軟體使用收入明細如下(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ATEN TECHNOLOGY	\$ 851	1,313
ATEN JAPAN	719	662
ATEN INFOTECH	358	-
ATEN ADVANCE	90	-
	<u>\$ 2,018</u>	<u>1,975</u>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皆已收訖。

5.其 他

- (1)本公司委託ATEN CANADA開發及設計產品，帳列研究發展費用項下，其交易金額明細如下：

	<u>97年第一季</u>	<u>96年第一季</u>
ATEN CANADA	\$ <u>30,783</u>	<u>15,904</u>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業已支付。

- (2)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本公司為ATEN TECHNOLOGY之銀行借款，與美國一銀行簽訂同意書，允諾本公司對ATEN TECHNOLOGY之應收帳款餘額不得低於美金1,500千元；如低於美金1,500千元，則ATEN TECHNOLOGY應優先清償對該銀行之借款。
- (3)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本公司為ATEN JAPAN日圓貳億元之授信額度申請，出具財務支持聲明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4)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本公司為ATEN NEW JERSEY美金貳佰萬元之授信額度申請，出具財務支持聲明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5)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為ATEN UK美金壹佰萬元之授信額度申請，出具財務支持聲明予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則無此情事。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97.3.31	96.3.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進口海關保證	\$ 2,500	2,516
現金及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法院強制執行	24,305	62,744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執行假扣押之擔保金	129,400	103,400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執行假處分之擔保金	151,700	-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民事訴訟	5,500	-
		<u>\$ 313,405</u>	<u>168,66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所開立之備償本票分別為1,740,000千元及1,812,600千元。

(二)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向非關係人取得電腦軟體授權，總合約價款為30,0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數為20,000千元，分別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10,000千元及長期應付款10,000千元。

(三)本公司代子公司ATEN RESEARCH INC.對其離職員工提出求償之訴訟案件，該離職員工將部分應由子公司所有之股票不當移轉予第三人，本公司向法院主張該轉讓為詐害債權行為並假扣押不當移轉之股票。若最後判決敗訴，本公司除返還假扣押之股票及股利外，並無其他可能或有之賠償損失。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此案向法院請求強制執行扣押該離職員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及股利而提供質押之現金及定期存款分別為24,305千元及62,744千元。

(四)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禕峰科技有限公司、歲淇科技有限公司、厚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廠商涉及侵害本公司之專利權，本公司為維護權益向法院提出專利權訴訟，並申請對侵權廠商進行假扣押而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分別為129,400千元及103,400千元。其中厚雅公司及梓群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向法院主張本公司為權利濫用而訴請損害賠償。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案件仍在審理之中，目前尚難評估最終勝敗。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民國九十五年度因美商Belkin Corporation、日商RATOC Systems, Inc.及禱峰科技有限公司侵害本公司智慧財產權，本公司為維護權益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提出控訴，並要求ITC禁止該等公司進口相關侵權品，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仍在審理之中。

(六)民國九十六年度Avocent Redmond Corp.向美國聯邦地方法院對本公司、ATEN TECHNOLOGY及其他競爭同業提起專利侵害訴訟，主張本公司部分銷往美國之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經本公司與承辦律師及外部客觀之美國專利律師等共同研究，初步判斷並無構成侵害其美國專利，故對本公司目前之業務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七)民國九十六年度本公司有意向非關係人購置土地，雙方並已簽署買賣意向書，惟該公司事後遲不履行塗銷他項權利及移轉登記等義務。本公司鑑於該公司有將上述土地出售他人並移轉所有權之虞，遂向法院申請假處分。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而提供質押定期存款計151,7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7年第一季			96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226	78,231	111,457	29,772	60,957	
勞健保費用		2,638	4,960	7,598	2,242	4,384	
退休金費用		1,520	5,606	7,126	1,117	4,183	
其他用人費用		1,818	3,557	5,375	1,757	3,093	
折舊費用		9,402	10,352	19,754	9,314	10,118	
攤銷費用		112	3,594	3,706	193	851	

(二)重 分 類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千股數/ 千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 價	
本公司	基 金： 國泰台灣計量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1	8,719	-	8,719	-
"	台壽保亞太不動產證券化基金	-	"	1,935	17,670	-	17,670	-
"	國泰全球基礎建設基金	-	"	1,957	19,453	-	19,453	-
"	德盛安聯全球計量平衡基金	-	"	1,767	19,646	-	19,646	-
"	寶來全球ETF穩健基金	-	"	907	10,535	-	10,535	-
"	ING全球高股息基金	-	"	1,346	19,556	-	19,556	-
"	新光一號不動產基金	-	"	2,000	20,360	-	20,360	-
"	復華亞太平衡基金	-	"	1,998	21,558	-	21,558	-
"	復華奧林匹克全球組合基金	-	"	1,852	21,241	-	21,241	-
"	富邦一號不動產基金	-	"	1,000	12,500	-	12,500	-
"	元大萬泰基金	-	"	2,471	35,218	-	35,218	-
"	日盛全球抗暖化基金	-	"	1,000	10,190	-	10,190	-
本公司	股 票：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8	3,140	-	3,140	-
"	華碩股份有限公司	-	"	110	9,790	-	9,790	-
"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31	4,180	-	4,180	-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72	2,171	-	2,171	-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76	1,062	-	1,062	-
	合 計				<u>236,989</u>		<u>236,989</u>	
本公司	股 票：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151,588	100	151,588	-
"	ATEN JAPAN CO., LTD.	"	"	2	21,824	100	21,824	-
"	ATEN US HOLDING, INC.	"	"	710	3,347	100	3,347	-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50	18,685	100	18,685	-
"	ATEN RESEARCH, INC.	"	"	3	1,092	95	1,092	-
"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25	18,365	95	17,951	-
"	ATEN INFOTECH N.V.	"	"	57	85,477	98	85,477	-
"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	"	270	10,347	90	10,347	-
"	ATEN TECHNOLOGY INC.	"	"	40	53,959	80	56,453	-
"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	"	6,472	73,457	60	71,115	-
"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300	53,842	26	27,387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千股數/ 千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 價	
本公司	攸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	800	8	(註一)	-
"	巨邦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65	1,509	1	(註一)	-
"	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28	14,280	14	(註一)	-
					<u>508,572</u>			

註一：係未上市上櫃公司，無市價可循。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 價 (損)益	期 末		
					千股數	金 額	千股數	金 額	千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千股數	金 額
本公司	基金： 保誠威寶基金	公平價值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流動	-	-	-	-	17,019	217,000	17,019	217,217	217,000	217	-	-	-
"	元大萬泰基金	"	-	-	-	-	9,144	130,000	6,673	95,000	94,868	132	86	2,471	35,218
"	寶來得利基金	"	-	-	-	-	6,856	105,000	6,856	105,114	105,000	114	-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162,862)	(25)	75天	並無顯著 不同	(註1)	240,754	42	-
"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進貨	197,613	50	(註2)	"	(註2)	(20,565)	(7)	-

註1：一般銷售對象為30~60天。

註2：付款方式係以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子 公司	240,754	2.54	-	-	51,392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 四月十七日止)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項下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97.3.31	96.3.31	千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關曼群島	各項投資	22,183	22,183	700	100	151,588	9,196	9,196	本公司之 子公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97.3.31	96.3.31	千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25,105	25,105	2	100	21,824	3,994	3,994	本公司之子公司
"	ATEN US HOLDING INC.	美國	各項投資	23,192	9,916	710	100	3,347	(3,769)	(3,769)	"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各項投資	20,654	-	650	100	18,685	(1,473)	(1,473)	"
"	ATEN RESEARCH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5,494	15,494	3	95	1,092	(68)	(65)	"
"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設備	14,250	14,250	1,425	95	18,365	2,809	2,668	"
"	ATEN INFOTECH N.V.	比利時	買賣電子產品	52,759	6,999	57	98	85,477	4,309	4,217	"
"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泰國	買賣電子產品	12,702	12,702	270	90	10,347	(32)	(29)	"
"	ATEN TECHNOLOGY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4,798	4,798	40	80	53,959	(23,352)	(18,495)	"
"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特殊印刷	86,483	86,483	6,472	60	73,457	826	492	"
"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42,000	42,000	1,300	26	53,842	7,686	1,998	-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製造電子產品	美金690千元	美金690千元	690	100	美金3,562千元	美金247千元	美金247千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	ATEN EUROPE LTD.	英國	各項投資	美金1,841千元	美金1,337千元	935	100	美金1,339千元	美金45千元	美金45千元	"
"	VAST ATEN S.A. DE C.V.	墨西哥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99千元	美金99千元	1,106	99	美金44千元	-	-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360千元	-	(註2)	52	美金325千元	美金(88)千元	美金(46)千元	"
"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製造電子產品	美金257千元	-	(註2)	100	美金261千元	-	-	"
ATEN US HOLDING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美國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700千元	美金300千元	700	88	美金101千元	美金(123)千元	美金(120)千元	"
ATEN TECHNOLOGY INC.	"	"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100千元	美金70千元	100	12	美金100千元	美金(123)千元	(註1)	"
ATEN EUROPE LTD.	ATEN UK LTD.	英國	買賣電子產品	英磅400千元	英磅150千元	400	100	英磅155千元	英磅(12)千元	英磅(12)千元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	ATEN ADVANCE CO., LTD.	韓國	買賣電子產品	英磅520千元	英磅520千元	96	80	英磅507千元	英磅44千元	英磅35千元	"

註1：於ATEN US HOLDING INC.一併認列投資(損)益。

註2：係有限公司。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千股(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率(%)	市 價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景順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4	3,699	-	3,699	-
"	復華有利基金	-	"	398	5,038	-	5,038	-
"	遠東大聯大台灣債基金	-	"	457	5,036	-	5,036	-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長期投資	690	美金 3,562千元	100	美金 3,562千元	-
"	ATEN EUROPE LTD.	"	"	935	美金 1,339千元	100	美金 1,339千元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千股(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率(%)	市 價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VAST ATEN S.A. DE C.V.	本公司之孫公司	長期投資	1,106	美金 44千元	99	美金 44千元	-
FOR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	"	-	美金 325千元	52	美金 325千元	-
"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美金 261千元	100	美金 261千元	-
ATEN US HOLDING INC.	ATEN NEW JERSEY	"	"	700	美金 101千元	88	美金 101千元	-
ATEN TECHNOLOGY INC.	ATEN NEW JERSEY	"	"	100	美金 100千元	12	美金 100千元	-
ATEN EUROPE LTD.	ATEN UK LTD.	"	"	400	英磅 155千元	100	英磅 155千元	-
"	ATEN ADVANCE CO., LTD.	"	"	96	英磅 507千元	80	英磅 507千元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為該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162,862	70	-	並無顯著 不同	並無顯著不 同	(240,754)	(79)	-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	為該公司之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97,613)	(100)	(註)	"	(註)	20,565	100	-

註：收款方式係以委託代採購之應付款以淨額收付。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亞騰高科電子廠)	電腦週邊設備之加工	美金690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來料加工廠	美金690千元	-	-	美金690千元	美金247千元	美金3,562千元	美金1,777千元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360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美金360千元	-	美金360千元	美金(46)千元	美金325千元	-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加工	美金257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美金257千元	-	美金257千元	-	美金261千元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307 千元	美金	2,970 千元	1,147,166 (註2)
(新台幣	39,726 千元)	(新台幣	90,273 千元)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2：為本公司淨值之40%。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